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召開二零一零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件陳述或重大遺漏。

茲通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11年3月17日召開了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公司董事會決定以現場方式召開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股東大會(以下簡稱「本次會議」)。現將本次會議有關情況通知如下:

一、召開會議基本情況

(一) 召開時間

本次會議的開始時間為2011年5月17日上午9時。

(二) 召開地點

本次會議的召開地點為公司深圳總部四樓大會議室。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A座四樓

電話: +86 (755) 2677 0282

(三) 召集人

本次會議由公司董事會召集。

(四) 召開方式

本次會議採用現場投票的召開方式。

(五) 出席對象

- 1、截止2011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3點整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結束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中興通訊」(000063)所有股東(以下簡稱「內資股股東」)(因2011年4月16日為星期六,該登記日的在冊內資股股東與2011年4月15日在冊內資股股東相同);
- 2、 截止2011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H股交易結束後名列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登記冊的H股持有人(以下簡稱「H股股東」)(因2011年4月16日為星期六,該登記日的在冊H股股東與2011年4月15日在冊H股股東相同);
- 3、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 4、 公司聘請的中介機構代表及董事會邀請的嘉賓。

(六) H股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公司將於2011年4月18日(星期一)起至2011年5月16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獲派末期股息以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份,須於2011年4月15日下午4:30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鋪。內資股股東的派息股權登記日、股利派發辦法和時間另行公告。

二、會議審議事項

本次會議將審議以下議案:

普通決議案

- 1 經境內外審計機構審計的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告;
- 2 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3 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4 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總裁工作報告;
- 5 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6 公司擬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的議案;
 - 6.1 公司擬向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請230億人民幣綜合授信額度的 議案

批准公司向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請230億元人民幣的綜合授信額度。上述綜合授信額度為公司擬向銀行申請的金額,最終確定的金額以銀行同意的金額為準。

批准授權董事會可以在不超過前述230億元人民幣綜合授信額度以及決議期限 的範圍內依據公司需要或與銀行的協商結果調整授信額度的具體內容和具體授信 期限,授權董事會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人士與銀行協商並簽署與前述綜合授信 相關的所有授信協議、融資協議和其他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辦理與該等協議相 關的其他事宜。

此決議自二零一零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至(1)下一筆新的授信額度得到批覆前,或(2)2011年12月31日前較早之日前,對在此期限和額度內單筆融資業務的申請都有效。除非額外需求,今後公司將不再出具針對該額度內不超過該額

度金額的單筆融資業務申請的董事會決議。同時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侯為貴先生或侯為貴先生授權的有權簽字人簽署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

6.2 公司擬向國家開發銀行深圳市分行申請45億美元綜合授信額度的議案

批准公司向國家開發銀行深圳市分行申請45億美元的綜合授信額度。上述綜合授信額度為公司擬向銀行申請的金額,最終確定的金額以銀行同意的金額為準。

批准授權董事會可以在不超過前述45億美元綜合授信額度以及決議期限的範圍內依據公司需要或與銀行的協商結果調整授信額度的具體內容和具體授信期限,授權董事會以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人士與銀行協商並簽署與前述綜合授信相關的所有授信協議、融資協議和其他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辦理與該等協議相關的其他事宜。

此決議自二零一零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至(1)下一筆新的授信額度得到批覆前,或(2)2011年12月31日前較早之日前,對在此期限和額度內單筆融資業務的申請都有效。除非額外需求,今後公司將不再出具針對該額度內不超過該額度金額的單筆融資業務申請的董事會決議。同時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侯為貴先生或侯為貴先生授權的有權簽字人簽署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

- 7、 公司關於聘任二零一一年度境內外審計機構的議案;
 - 7.1 公司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境內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具體情況確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二零一一年度的審計費用;
 - 7.2 公司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公司二零一一年度境外審計機構,並授權董 事會根據審計具體情況確定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二零一一年度的審計費用。

- 8、 公司關於申請二零一一年衍生品投資額度的議案;
 - 8.1 公司針對美元風險敞口進行不超過8億美元額度的保值型衍生品投資(此額度 在授權有效期限內可循環使用)。本次授權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生效至 本公司下年度股東年度大會結束或股東大會修改或撤銷本次授權時二者較早 日期止。
 - 8.2 公司針對歐元風險敞口進行不超過1.5億歐元額度的保值型衍生品投資(此額度在授權有效期限內可循環使用)。本次授權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下年度股東年度大會結束或股東大會修改或撤銷本次授權時二者較早日期止。
 - 8.3 公司進行不超過等值10億美元額度的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此額度在授權有效期限內可循環使用)。本次授權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下年度股東年度大會結束或股東大會修改或撤銷本次授權時二者較早日期止。
- 9、 公司關於在南京市雨花台區投資研發基地項目及擬簽訂投資協議書的議案;
 - 同意公司在南京市雨花臺區投資興建「中興通訊(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
 - 2、同意授權法定代表人侯為貴先生或侯為貴先生授權的有權簽字人就「中興通訊 (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簽署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
 - 3、 同意授權法定代表人侯為貴先生或侯為貴先生授權的有權簽字人根據投資協

議書就「中興通訊(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的土地使用權付款方式與南京市 雨花臺區政府進一步協商並確定具體事官及簽署相關補充協議。

2011年3月17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一致審議通過該議案,並同意將 此議案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2011年3月17日發佈的《對外投資 公告》(附件二)。

特別決議案

10、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動議:

批准由本公司董事會提呈的二零一零年度的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 1、 二零一零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公司2011年3月17日總股本減去2010年利潤分配A股股東股權登記日(以下簡稱「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尚未解除鎖定的股權激勵標的股票數,每10股派發人民幣3元現金(含稅)。截止2011年3月17日,已登記的股權激勵計劃標的股票中尚有62,407,186股仍未予解鎖。根據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尚未解鎖的標的股票不享有現金分紅權」,如公司已登記的股權激勵計劃第一次授予的標的股票第三次解鎖(以下簡稱「第三次解鎖」)於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前未完成,可享有2010年利潤分配預案現金分紅權的股份數為2,804,324,498股,公司以此為基數實施201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第三次解鎖於利潤分配股權登記日前完成,按照股權激勵計劃最多可解鎖的股份數為第一次授予的標的股票的45%,即51,680,416股,這部分解除鎖定的股票將享有現金分紅權;
- 2、 二零一零年度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以資本公積金每10股轉增2股。本次 資本公積金轉增以公司2011年3月17日總股本2,866,731,684股為基數,共計 轉增股本為573,346,336股。公司若在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實施過程中出現零

碎股份,零碎股份將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和結算公司相關規則處理, 該等處理可能導致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實施後的實際資本公積金轉增股 本總金額和轉股總數量與前述預計數量存在細微差異。

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二零一零年度的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具體 事宜,授權董事會依據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實施情況修改公司章程相應條款, 以增加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反映公司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後的新股本結構,辦理註 冊資本變更所需的工商登記變更手續。」

11、授予董事會二零一零年度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1) 在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授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無條件及一般權力,單獨或同時分配發行及處理本公司內資股及境外上市外資股(下稱「H股」)的額外股份(包括可轉換為公司內資股及/或H股股份的證券),以及就上述事項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或購買權:
 - I.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或購買權,而該要約、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進行或行使外,該授權不得超越有關期間;
 - II. 董事會批准分配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分配及發行(不論依據購買權或其他方式)的內資股及H股的股本面值總額(以下簡稱「發行額」)各自不得超過于股東大會通過本決議案的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的內資股及H股的股本總面值的20%,但董事會批准的(i)供股或(ii)本公司不時採納以授予或發行予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僱員之股份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任何購買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發行之股份不包括在前述發行額之中;及
 - III. 董事會僅在符合(不時修訂的)中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

券上市規則,及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有關的中國 政府機關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上述權力;

(2)、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得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之日期止的期間:

- I.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本公司下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在本決議案通過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或
- III. 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本公司特別決議案以撤消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之日;及

「供股」指根據向本公司所有股東(任何居住於法律上不容許本公司向該股東提出該等要約的股東除外)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有資格獲該要約的本公司之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發出的要約,按其現時所持有的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的比例(唯無須顧及碎股權利)分配及發行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將會或可能需要進行股份分配及發行的證券;

- (3) 董事會根據本決議案第1段決議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批准、簽訂、作出、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與發行該等新股有關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契約和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發行的時間及地點,擬發行新股的類別及數目,股份的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包括價格範圍),向有關機構提出所有必要的申請,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釐定所得款項的用途,及於中國、香港及其他有關機關作出必要的備案及註冊,包括但不限於根據本決議案第1段發行股份而實際增加的股本向中國有關機構登記增加的註冊資本);及
- (4) 授權董事會對本公司章程做出其認為合適的修改,以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 及反映本公司在進行本決議案第1段中預期的分配發行本公司股份後,本公司 的新股本結構。」

12、關於修改《公司章程》有關條款的議案:

「動議:

為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進一步規範公司衍生品投資行為,控制衍生品投資風險,公司擬在《公司章程》中第一百六十條中增加有關表述,以明確董事會可自行決定的衍生品投資種類。

批准依法修改《公司章程》第十章第一百六十條的相關內容,具體如下:

第十章 第一百六十條

原條款: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十九)批准與公司主營業務相關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對外投資;以及公司主營業務以外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之五的對外投資;

.

公司決定第一款第(十七)項規定的對外擔保事項時,應遵循以下規定:

現修改為: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十九)批准與公司主營業務相關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對外投資;以及公司主營業務以外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之五的對外投資;

.

公司決定第一款第(十七)項規定的對外擔保事項時,應遵循以下規定:

.

公司根據第一款第(十九)項進行的對外投資包括證券投資及衍生品投資,其中董事會可自行決定的衍生品投資種類包括基礎資產為利率、匯率、貨幣,或者上述基礎資產組合,實質為期權、遠期、互換等產品或上述產品的組合。公司進行證券投資及衍生品投資應當導守法律法規及證券交易所有關規定。

三、本次會議的出席登記方法

(一) 出席登記方式

-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的法人股東(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的法人股股東)需持其法人 營業執照複印件、股票帳戶卡、法定代表人授權委託書和出席人身份證辦理 登記;
-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的個人股東需持本人身份證、股票帳戶卡和持股憑證辦理登記;
- 3、 擬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應將擬出席本次會議的確認回條以來人、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登記地點。

(二) 出席登記時間

本次會議的登記時間為2011年4月18日至2011年4月27日(法定假期除外)。

(三)登記地點

本次會議的登記地點為: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A座6樓(郵編:518057)。

(四) 受託行使表決權人需登記和表決時提交文件的要求

1、凡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並有表決權之股東均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會議及投票。股東在填妥並交回「表決代理委託書」後,仍可親身出席本次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表決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撤回。委託兩名以上(包括兩名)代理人的

股東,其代理人累計行使表決權的該股東的股份數,不得超過該股東在本次 會議享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複行使表決權。

- 2、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授權股東簽署或由其被委託人簽署。如「表決代理委託書」由授權股東以外的其他人代為簽署的,則該「表決代理委託書」 必須辦理公證手續。「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在本次會議舉行前24小時交到本公司註冊地方為有效。
- 3、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本次會議並進行投票表決的,該等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證、經授權股東簽署的書面「表決代理委託書」、授權股東帳戶卡和持股憑證辦理登記。

四、其他事項

- (一) 預計本次會議會期不超過一日,出席人員的食宿、交通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 (二) 會議連絡人: 王晗
- (三) 會議聯繫電話: +86 (755) 2677 0282
- (四) 會議聯繫傳真: +86 (755) 2677 0286

五、備查文件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 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

附件一:關於申請二零一一年衍生品投資額度的公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申請二零一一年衍生品投資額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特別提示:

- 1、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一致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申請2011年衍生品 投資額度的議案》,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
- 2、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一致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申請2011年衍生品投資額度的議案》,與會董事充分討論了上述議案,知悉公司擬進行的衍生品投資的產品種類、操作流程、風險管理流程及其與公司日常經營的相關性,並同意將此議案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3、 公司投資的衍生品包括固定收益型和保值型兩種衍生品。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資以公司外匯付款為基礎,投資金額和公司現金流相匹配;保值型衍生品投資以正常的進出

口業務為背景,投資金額和投資期限與收付款預期相匹配。公司禁止從事任何投機套利行為。衍生品投資所面臨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履約風險和其他風險。

一、衍生品投資履行合法表決程序的説明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為降低國際業務的外匯風險,2010年度公司在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授權額度內進行了衍生品投資並有效降低了外匯波動對公司帶來的不利影響。因以上授權即將到期,為保證外匯風險控制策略繼續實施,公司2011年度擬申請針對美元風險敞口進行不超過8億美元額度的保值型衍生品投資,針對歐元風險敞口進行不超過1.5億歐元額度的保值型衍生品投資,並進行不超過等值10億美元額度的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資,上述申請額度在授權有效期限內可循環使用。

公司於2011年3月17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2011年 衍生品投資額度的議案》,該議案還需獲得公司股東大會審批,公司董事會擬將該議案提交 2011年5月17日召開的2010年度股東大會予以審議。公司獨立董事曲曉輝女士、陳乃蔚先 生、魏煒先生、談振輝先生、石義德先生審議了此項議案,並就此項議案發表了獨立意見, 五位獨立董事一致認為:公司開展的衍生品業務與日常經營需求緊密相關,風險可控,符合 有關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

該事項不屬於關聯交易事項,不需履行關聯交易表決程序。

二、衍生品投資品種

公司投資的衍生品包括固定收益型和保值型兩種類型衍生品投資。其中,固定收益型 衍生品投資指公司基於特定時間窗口存在的不同幣種間利率市場機會,和不同貨幣市場上 的匯率報價差異,利用金融機構提供的一攬子金融產品開展的到期收益確定的衍生品投資, 該類投資主要涉及外匯遠期合約和外幣應付款押匯合約;保值型衍生品投資指公司為減少

實際經營活動中匯率波動帶來的對公司資產、負債和盈利水平變動影響,利用金融機構提供的外匯產品開展的以保值為目的的衍生品投資業務。該類業務主要涉及外匯遠期、結構性遠期,並輔之以外匯掉期和外匯期權。

三、衍生品投資的主要條款

1、 合約期限: 不超過一年

2、 交易對手:銀行類金融機構

3、流動性安排: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資以公司外匯付款為基礎,投資金額和公司現金流相匹配;保值型衍生品投資以正常的進出口業務為背景,投資金額和投資期限與收付款預期相匹配。

4、 其他條款: 衍生品投資主要使用公司的銀行綜合授信額度, 公司無需提供保證 金, 到期採用本金交割或差額交割的方式。

四、開展衍生品投資的必要性

公司開展的衍生品投資業務與日常經營需求緊密相關。公司目前存在大量以外幣計價的原材料和設備進口業務,為管理進口付匯業務的匯率波動風險,通過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資降低匯兑損失,提高公司競爭力。另一方面,隨著公司外匯收入的不斷增長,收入與支出幣種的不匹配致使以美元和歐元為主的外匯風險敞口不斷擴大,為防範匯率波動對公司利潤和股東權益造成不利影響,公司需進行保值型衍生品投資,以減少外匯風險敞口。

五、衍生品投資的管理情況

- 1、公司已制定《衍生品投資風險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和《衍生品投資管理辦法》,對公司進行衍生品投資的風險控制、審議程序、後續管理等進行明確規定,以有效規範衍生品投資行為,控制衍生品投資風險。
- 2、 公司成立了由財務總監負責的投資工作小組,具體負責公司衍生品投資事務。

投資工作小組配備投資決策、業務操作等專業人員擬定衍生品投資計劃並在董事 會或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予以執行。

3、 公司投資工作小組成員已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資的特點和潛在風險,嚴格執行衍生品投資的業務操作和風險管理制度。

六、衍生品投資的風險分析

- 1、市場風險。固定收益型衍生品投資到期收益確定,投資存續期內由於境內外遠期報價差異而可能出現賬面重估損益,此部分損益屬於浮動盈虧,不影響該類衍生品投資最終收益;保值型衍生品投資約定的交易匯率與到期日實際匯率的差異產生實際損益;在保值型衍生品的存續期內,每一會計期間將產生重估損益,至到期日重估損益的累計值等於實際損益。
- 2、流動性風險。固定收益型衍生品以進口付匯業務為基礎,實質未佔用可用資金, 流動性風險較小;保值型衍生品以公司外匯收支預算為依據,與實際外匯收支相 匹配,以保證在交割時擁有足額資金供清算,對公司流動性資產影響較小。
- 3、 履約風險。公司衍生品投資交易對手均為信用良好且與公司已建立長期業務往來 的銀行,基本不存在履約風險。
- 4、 其他風險。在開展業務時,如操作人員未按規定程序進行衍生品投資操作或未充 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將帶來操作風險;如交易合同條款的不明確,將可能面臨法 律風險。

七、衍生品投資風險管理策略

1、公司開展的衍生品投資以減少匯率波動對公司影響為目的,禁止從事任何投機套利行為;公司衍生品投資額不得超過經董事會或股東大會批准的授權額度上限;公司不得進行帶有杠桿的衍生品投資。

- 2、公司投資工作小組在衍生品投資前需進行衍生品投資風險分析,並擬定投資方案 (包括投資品種、期限、金額、交易銀行等)和可行性分析報告提交公司風險管理 委員會予以風險審核,最終經財務總監審批。
- 3、 公司衍生品投資合約由投資工作小組提交財務總監審批後予以執行。
- 4、 公司與交易銀行簽訂條款準確清晰的合約,嚴格執行風險管理制度,以防範法律 風險。
- 5、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跟蹤衍生品公開市場價格或公允價值變動,及時評估已投資 衍生品的風險敞口變化情況,並定期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報告,如發現異常情況 及時上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提示投資工作小組執行應急措施。
- 6、 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定期對衍生品投資進行合規性審計。

八、衍生品投資公允價值分析

公司開展的衍生品交易主要為針對美元和歐元的外匯交易,市場透明度大,成交活躍,成交價格和當日結算單價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價值,公司按照銀行、路透系統等定價服 務機構提供或獲得的價格釐定。

九、衍生品投資會計核算政策及後續披露

- 1、 公司開展的衍生品投資會計核算方法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確定。
- 2、 當公司已投資衍生品的公允價值減值與用於風險對沖的資產(如有)價值變動加 總,導致合計虧損或浮動虧損金額超過1,000萬人民幣時,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將

向董事會報告;達到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時,公司將以臨時公告及時披露。

3、 公司將在定期報告中對已經開展的衍生品投資相關信息予以披露。

十、獨立董事專項意見

公司獨立董事曲曉輝女士、陳乃蔚先生、魏煒先生、談振輝先生、石義德先生審議了公司開展衍生品投資事項,就該事項發表以下獨立意見:

鑒於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國際業務的持續發展,外匯收入不斷增長,為降低外匯業務的匯率波動風險,通過合理的金融衍生工具鎖定匯兑成本,有利於增強公司財務穩定性,提高公司競爭力。公司已為衍生品業務進行了嚴格的內部評估,建立了相應的監管機制。我們認為公司開展的衍生品業務與日常經營需求緊密相關,風險可控,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有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 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

附件二:對外投資公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對外投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對外投資概述

1、 對外投資的基本情況

為支撐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公司擬在南京市雨花臺區投資興建「中興通訊(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以下簡稱「本項目」),並擬在近期與南京市雨花臺區人民政府(以下簡稱「雨花臺區政府」)簽訂投資協議書。該投資協議的簽訂不構成本公司的關聯交易。

2、 董事會審議情況及審批程序

2011年3月17日召開的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在南京市雨花臺區投資研發基地項目及擬簽訂投資協議書的議案》。

按照《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條「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十九) 批准與公司主營業務相關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之十的對外投資;以及公司主營業務以外的、金額不滿公司最近經審計的淨資產百分

之五的對外投資」,本項目投資總額預計160億元人民幣,超過董事會的審批權限,因此 本項目及投資協議須提交股東大會審批。

二、投資協議另一方的基本情況

1、 名稱:南京市雨花臺區人民政府

2、 法定(授權)代表:張一新

3、 住所:南京市雨花臺區雨花南路2號。

南京雨花臺區位於南京市區西南部,是金陵的「南大門」,是南京都市發展的地理中心, 是南京主城東進南延的重要發展區域,規劃和利用土地總面積約80平方公里。

三、本項目的基本情況

隨著中興通訊業務的發展,國際化進程的不斷深入,公司計劃在南京雨花臺區建設以研發為主,涵蓋培訓、外包服務於一身的綜合性研發基地,總建築面積約150萬平方米,擬投資總額160億元人民幣(其中基建投資60億元人民幣),項目建設工期預計10年,公司將利用自有資源完成該項目的投資。經過投資估算,該項目將為本公司帶來良好的投資回報。

四、投資協議書的主要內容

- 南京雨花臺區人民政府同意公司在南京市雨花臺區軟件穀內投資建設「中興通訊 (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並為公司創造良好的投資環境。
- 2、「中興通訊(南京)三區研發基地」項目計劃投資160億元,其中基建投資總額60億元 人民幣,總用地面積2,000畝。
- 3、 本次投資擬出讓地塊的用途為工業用地,土地出讓價格以掛牌拍賣結果為準。
- 4、 投資協議書經雙方簽字蓋章並經中興通訊股東大會批准後即生效。

五、對外投資的目的、存在的風險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通過本項目,本公司將較好的緩解南京研發中心後續發展較大的用地壓力,為本公司 業務發展打下良好的基礎,創造良好的經濟效益。

本項目的計劃和建設週期等為初步計劃,按照《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項目還需經股東大會審議。該項目的具體實施還須向政府相關部門申請立項、審批及須按照國家法律程序獲取項目建設用地,故本項目的項目論證、審批、獲取土地、建設施工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根據本項目實質進展情況,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六、備查文件

- 1、 本公司擬與南京市雨花臺區人民政府簽訂的投資協議書;
- 2、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